

新译文
流行

硬汉侦探

[美] 达希尔·哈米特著

屠 珍 梅绍武译

THE THIN MAN

瘦子

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译文
新流行

硬汉侦探

〔美〕达希尔·哈密特著

屠 珍 梅绍武译

瘦子



上海译文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瘦子/(美)哈密特(Hammett, D.)著;屠珍,梅绍武译.

—上海:上海译文出版社,2001.8

(译文新流行·硬汉侦探小说)

书名原文:The thin man

ISBN 7-5327-2658-4

I. 瘦... II. ①哈... ②屠... ③梅... III. 侦探小说—
美国—现代 IV.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1)第 16181 号

瘦 子

[美]达希尔·哈密特 著

屠 珍 梅绍武 译

世纪出版集团

上海译文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

全 国 新 华 书 店 经 销

上海书刊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开本 850×1168 1/32 印张 7.25 插页 2 字数 160,000

2001 年 8 月第 1 版 200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0,001—8,000 册

ISBN 7-5327-2658-4/I·1553

定价: 13.70 元

1

在第 52 号街一家无照经营的酒馆里，我斜身倚在酒吧柜台那儿，等待诺拉在邻近商店里购完圣诞节礼物；酒馆里有位姑娘跟另外三个人坐在一起，她这时起身朝我走来。她小小的个子，满头金发，无论是那张脸盘儿，还是那副穿着深蓝色套装的身材，都叫人看上去挺满意。“您是尼克·查尔斯吗？”她问道。

“是啊，”我说。

她伸出手。“我是多萝西·魏南特。您不认识我，可总该记得我爸爸克莱德·魏南特吧。您——”

“当然，”我说，“我现在记起你来了，那时候你还只是个 11 岁左右的小姑娘，对不对？”

“对，那可是八年前的事了。听我说，您还记得当年您给我讲的那些故事吗？全是真事吗？”

“大概不完全是吧。你爸爸好吗？”

她笑了。“我正要向您打听呐。要知道，自从妈妈跟爸爸离婚之后，我们除了时不时从报章上见到一些有关他的消息之外，就没再听到他什么消息了。您也没见到他吗？”



我已经喝干杯中酒，便问她想喝点什么，她说来杯威士忌加苏打水。我于是要了两杯，然后答道：“没见到他，我一直住在旧金山。”

她慢慢说道：“我很想见见他，可这事要是让妈妈知道，她准会闹翻天，不过我还是真想见见爸爸。”

“是吗？”

“可他现在不住在河滨大道我们原来住的地方了。电话簿和城市指南里也没有他的姓名。”

“去找他的律师试试看。”

她脸上露出喜色。“那位律师叫什么？”

“叫麦克什么的——麦考利，没错儿，赫伯特·麦考利。他住在辛格大楼里。”

“借给我一个硬币，”她说，接着就去打个电话。没多会儿，她笑着转回来。“我找到他了。他就住在第五大道拐角那边。”

“你爸爸吗？”

“是那位律师。他说我爸爸到外地去了。我会去看望他的。”她朝我举起酒杯。“家庭重聚嘛。听我说，咱们何不——”

阿斯达跳起来，两只前爪扑到我的肚子上。诺拉牵着那条系狗的皮带，对我说：“今天下午它玩得可欢了——在劳德和泰勒商店里打翻了一桌子玩具，在萨克斯店里舔了一个胖女人的大腿，真把她吓坏了，还有三名警察轻轻爱抚过它呢。”

我给她俩彼此介绍一下。“这是我太太，这位是多萝西·魏南特。她父亲曾经是我的一位雇主，当时她才这么高。她父亲是个好人，不过性格有点古怪。”

“我当初就被他迷住了，”多萝西说，意思是指我，“一位名



副其实、生气勃勃的侦探，我那时总跟在他身后，让他给我讲他的经历。他总骗我，我却完全相信。”

我说：“诺拉，你看上去很累了。”

“有一点。咱们坐一会儿吧。”

于是，多萝西·魏南特说她得回到她原来坐的那张桌子那边去，便跟诺拉握握手，叫我们哪天有空务必到她家去喝杯鸡尾酒，她们就住在克特兰公寓，她妈妈现在姓乔根逊了。我们表示乐意拜访，希望她有时间也一定来看望我们，我们下榻在诺曼底酒店，还要在纽约待一两个星期。多萝西拍拍小狗的脑袋就走了。

我们找到一张空桌子坐下来。诺拉说：“她长得蛮漂亮。”

“如果你喜欢这种类型，当然可以这么说。”

她朝我笑笑。“你居然还讲究什么类型？”

“只喜欢你这样的，亲爱的——棕色头发，瘦高个儿，透着淘气样儿的下巴。”

“可昨天晚上在奎恩家，那个跟你一块儿溜走的红发女郎呢？”

“胡扯，”我说，“她只是拉我去观赏几幅法国蚀刻画罢了。”

2

次日，赫伯特·麦考利打来电话。“喂，我不晓得你来纽约了，直到多萝西·魏南特昨天告诉我我才知道。一起吃个午饭，怎么样？”

“现在几点了？”

“11点半。我把你吵醒了吗？”

“对，”我答道，“没关系。你到我这儿来吃午饭吧，我有点宿醉，不大想出门……好吧，一点钟来吧。”我跟诺拉一起喝了点酒，她便出门去洗头，我呢，洗个澡，又喝一杯，觉得浑身舒坦了，这时电话铃又响了，是一位女士的声音：“麦考利先生在吗？”

“还没来。”

“对不起，打搅了。他一到就请您告诉他马上给办公室回个电话，好吗？有点要紧事。”我答应了。

约摸十分钟过后，麦考利来了。他高高的个子，一头鬈发，面颊红润，是个长得蛮英俊的家伙，跟我同龄——41岁——可他看上去却显得更年轻些。他算得上是个蛮有名气的律师。我过去住在纽约，为他办理过几件案子，两人一直相



处得不错。我们俩握握手，彼此拍拍后背，他问我过得怎样，我说“还可以”，我问他同样的问题，他也说“还可以”。随后我就叫他给他的办公室回个电话。

他打完电话，皱着眉头走回来，说道：“魏南特回来了，要我去见他。”

我斟了酒，递给他一杯。“那咱们改天再一块儿——”

“让他等着吧，”他从我手中接过一杯酒，说道。

“他还是那么古里古怪吗？”

“那可不是件开玩笑的事，”麦考利庄重地说。“你没听说1929年他们把他送进了疗养院，让他在里面呆了近一年光景吗？”

“没听说。”

他点点头坐下，把酒杯放在椅子旁边一张小桌上，微微朝我探过身来。“查尔斯，咪咪又在搞什么鬼？”

“咪咪？哦，他太太——那位前妻。我不知道。难道她得搞什么鬼吗？”

“她通常是那样，”他冷冷地答道，接着慢悠悠地说，“我还当你知道呢。”

事情是这样的。我说：“听我说，麦克，自从1927年起，我已经有六年没当侦探了，”他张大眼睛望着我。“是这么回事，”我向他解释，“我结婚一年之后，老岳丈去世了，给我太太留下一个木材厂、一小段铁路线和一些别的遗产，我就辞了职来照料这些产业。无论如何，我不会再给咪咪·魏南特或咪咪·乔根逊，甭管她姓什么，反正不愿意再给她干活啦。她压根儿就不喜欢我，我也从来没喜欢过她。”

“哦，没想到到你——”麦考利顿住，含含糊糊地扬一下手，又端起酒杯喝酒。他放下杯子后，说道：“我只是有点纳闷。



三天前咪咪给我打来电话——星期四那天——想要找魏南特。昨天多萝西也打来电话,说是你让她打的,也要找她父亲,我还以为你们仍然有来往呢,所以纳闷这到底是怎么回事。”

“她们有没有跟你说明原因?”

“当然说了——只想见见面,跟他叙叙旧罢了。可这里面大有文章!”

“你们这些当律师的总爱疑神疑鬼,”我说。“她们也许就是想跟他见见面,谈谈钱的事。不过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呢?魏南特在躲藏吗?”

麦考利耸耸肩。“我跟你知道的一样多。自从十月份起我就没见到过魏南特。”他又喝口酒。“你要在城里待多久啊?”

“待到过完新年吧,”我告诉他,接着就去打电话叫服务员把饭菜送到房间里来。

3

那天晚上,我和诺拉一起到小剧场观看《蜜月》^①的首场演出,随后又去参加不是弗里曼就是费尔丁什么人举办的宴会。次日清晨她把我唤醒的时候,我心情不太好。她递给我一杯咖啡和一张报纸,对我说:“读读这篇报道!”

我耐着性子读了一两段就把报纸放下,呷口咖啡。“有趣倒是蛮有趣,”我说,“可我眼下宁愿把奥布赖恩^②当选市长以来所刊登的所有访问报道——连带那张印第安人照片——跟你换口威士忌酒喝……”

“不是那篇,笨蛋,”她把一个手指按在报纸上。“是这一篇!”

发明家的女秘书在公寓里遭人杀害 朱丽娅·沃尔夫的尸体被人发现身中数枪; 警方正在寻找她的雇主克莱德·魏南特

著名发明家克莱德·米勒·魏南特 32 岁的私人机要秘书朱丽娅·沃尔夫身中数枪的尸体昨日下午让那位发

明家的前妻克里斯坦·乔根逊太太在东第54号街411号死者住处发现。乔根逊太太去那里是想打听她前夫目前的住址。

乔根逊太太在欧洲居住了六年，于周一返回。她对警方说她在按那位被害人的门铃时，听见屋内有轻微的呻吟声，她当即通知电梯工莫温·郝利，后者唤来大楼管理人瓦尔特·米尼。他们便一起进入沃尔夫小姐那套公寓单元，发现她倒在卧室的地板上，胸部有四处中了子弹，是用0.32厘米口径的手枪射击的。她在警方和医护人员到来之前已经死亡。

魏南特的律师赫伯特·麦考利告诉警方他自从十月份起就没见过那位发明家。他说魏南特头天打电话找过他，约好见面，却失约了；而且他不知道他的雇主目前身在何处。据那位律师说，沃尔夫小姐受雇于发明家已有八年之久。该律师对死者的家庭和私事毫不了解，对她的遇害也提不出任何可供调查的线索。

经检验子弹伤口证明，那名女秘书不可能是自杀。

其余部分均属警方的例行通报。

我把报纸放下后，诺拉问道：“你认不认为是他把她杀死的？”

“魏南特吗？也未必不可能。他发起疯来就跟恶魔一

① 《蜜月》，塞缪尔·楚齐诺夫和乔治·贝克创作的一出喜剧，1932年12月23日首演，接连上演了73场。

② 约翰·帕特里克·奥布赖恩(1873—1951)：1932年，纽约市长詹姆斯·J·沃克因被指控贪污腐败而辞职，奥布赖恩破例当选市长，完成沃克余下的任期。



样。”

“你认识那位女秘书吗？”

“认识。咱俩先喝点什么，换个话题，怎么样？”

“她长得如何？”

“不赖，”我答道。“长得不算难看，十分通情达理，而且颇有胆量——没有这两样就没法跟那个家伙生活在一起。”

“她跟他生活在一起吗？”

“对。请给我倒杯酒喝吧。我是说当年我认识他们的时候是那样的。”

“你干吗不先吃点早饭？她是爱上他了，还是只有雇用关系？”

“这我倒不清楚。吃早饭还太早点吧。”

诺拉打开卧室门出去时，我们那条小狗蹿了进来，把两只前爪扑在床上，头挨着我的脸。我抚摸它的时候，想起魏南特有一次对我说过一段有关女人和狗的话。不是女人——长毛垂耳狗——核桃树那类相互关联的事，可我一时记不起说的是什么了，看来把那想起来倒挺有意思。诺拉端着两杯酒进来，问了另一个问题：“魏南特是个什么样的人？”

“高个子——六英尺多——是我所见过的最瘦的一个家伙。他现在该有 50 岁左右了。当初我认识他的时候，他的头发就差不多全白了，总是乱蓬蓬的，像没理发的样儿，唇髭也参差不齐，斑斑点点的，还总爱啃手指甲。”我把小狗推开，去接酒杯。

“听起来倒蛮有趣儿。你跟他一起干过什么事？”

“一个跟他一块儿工作的家伙指控魏南特剽窃他发明的什么东西，那人姓罗斯瓦特，要勒索魏南特一笔钱，如果他不付，就威胁要开枪打死他，炸烂他的房子，绑架他的孩子，割断



他老婆的喉咙，我闹不清还有什么。可我们一直没逮住那个家伙——想必是把他吓跑了。反正那种威胁后来也终止了，啥事也没发生。”

诺拉放下酒杯，问道：“魏南特当真剽窃了吗？”

“啧啧，”我说。“今天可是圣诞节前夕，把你的同胞想得好点吧。”

4

那天下午，我出门遛遛阿斯达，向街头两个人解释它是德国刚毛梗犬，不是苏格兰狗和爱尔兰梗犬的杂种，后来又^到吉姆小店停留片刻，喝了点饮料，在那儿遇到了莱里·克劳莱，就请他跟我一起回到诺曼底酒店。诺拉正在给奎恩夫妇、玛戈·英尼斯、一个我没听清姓名的男人和多萝西·魏南特斟鸡尾酒。多萝西说有点事要跟我谈谈，我们俩便拿着酒杯进入卧室。

她立刻问道：“你认为是我爸爸把她杀死了吗，尼克？”

“没有，”我答道，“我凭什么要那么认为呢？”

“警方却是那么认为的——听我说，她是他的情妇吧，对不对？”

我点点头。“当初我认识他们的时候是的。”

她瞪视着酒杯说：“他虽然是我爸爸，可^我从来就没喜欢过他。我也压根儿没喜欢过妈妈。”她抬起头来望着我。“我也不喜欢吉尔伯特。”吉尔伯特是她的弟弟。

“别为这事担心。很多人都不喜欢自己的亲属。”

“你喜欢他们吗？”

“我的亲属吗？”

“我的，”她瞪视着我。“别当我还是12岁的小孩子那样跟我说话。”

“没有，”我解释道。“我只是有点醉了。”

“那你喜欢他们吗？”

我摇摇头。“你过去倒是蛮好的，只是个惯坏了的孩子。没有他们，我也可以跟你相处下去。”

“那咱们俩究竟是怎么回事呢？”她问道，虽然不想争辩，却好像真想闹个明白似的。

“那就不同了。你——”

这当儿，哈里森·奎恩打开门，说道：“尼克，来打几盘乒乓球吧。”

“待会儿就来。”

“把美人儿也带来，”他冲多萝西一笑就走开了。

她说：“你大概不认识乔根逊吧。”

“我认识一个叫纳尔斯·乔根逊的人。”

“有些人的运气就是好。那个家伙叫克里斯坦。他是个活宝。妈妈就是这样——跟一个疯子离了婚，却又嫁给了一名男妓。”她眼圈湿了，呜咽着喘口气，问道：“我该怎么办，尼克？”那声调就像一个受了惊吓的孩子的哭声。

我用一个胳膊搂住她，说了句希望能够安慰她的话。她趴在我外衣的翻领上哭了起来。床旁边的电话叮铃铃响了。隔壁房间传来了收音机播放的流行歌曲《飞黄腾达》^①。我喝干了那杯酒，说道：“那就别理他们好了。”

她又哭泣起来。“可你没法不理自己啊。”

① 《飞黄腾达》，百老汇歌舞剧《冒一次险》(1932)中的一首歌曲。



“我不大懂你在说些什么。”

“别逗我了，”她不好意思地说。

诺拉进屋来接电话，她疑惑地望着我。我从姑娘脑袋上方冲她做个怪脸。诺拉对话筒说了声“喂？”姑娘连忙离开我朝后退一步，脸绯红了，结结巴巴说：“噢，对不起，我没——”

诺拉同情地冲她微微一笑。我说：“别犯傻了。”姑娘拿出手帕，轻擦两下眼睛。

诺拉对着话筒说：“是的……我看看他在不在。请问您是哪位？”她用一只手捂着话筒，对我说：“是一个叫诺曼的男人。跟他说话吗？”

我说我也闹不清他是谁，就接过话筒。“喂？”

一个粗声粗气的嗓音：“查尔斯先生吗？……查尔斯先生。我听说你过去跟泛美侦探公司有点关系。”

“你是哪位？”我问道。

“我叫艾伯特·诺曼，查尔斯先生，你可能没听说过我，我愿意给你提个建议。我敢肯定你会——”

“什么样的建议？”

“这我不能在电话里详谈，查尔斯先生。不过你如果愿意给我半个钟头时间，我保证可以——”

“对不起，”我答道，“我挺忙，而且——”

“查尔斯先生，这可是——”接着电话里传来一声巨响，可能是一声枪响，要么就是什么东西倒下或者其他什么原因造成的一声巨响。我又“喂，喂”地问了几次，没有回音，就挂断电话。

诺拉把多萝西带到一面镜子前面，给她擦点粉，抹点胭脂。我说：“一个推销保险的家伙打来的电话。”接着我们便一起回到客厅喝酒去了。那里又来了些客人。我便跟他们打招



呼,谈谈话。哈里森·奎恩从他跟玛戈·英尼斯共坐的那张沙发上站起来,说道:“现在打打乒乓球吧。”阿斯达跳起来,用两只前爪戳我的肚子。我关掉收音机,倒了一杯鸡尾酒。那个我没记清姓名的家伙正在说:“要是革命一旦到来,头一件事就是咱们这伙人都得靠墙站成一排,等着挨枪子儿。”他似乎认为这倒挺有意思。

奎恩走过来添酒,朝卧室那扇门望一眼。“你是在哪儿找到那位金发美人的?”

“她过去常在我膝盖上蹦跳着玩。”

“哪个膝盖?”他问道。“让我摸摸行吗?”

诺拉和多萝西从卧室走出来。我看到收音机上面有一张晚报,便拿起来。大字标题是:

**朱丽娅·沃尔夫曾一度是一名敲诈勒索犯的情妇;
阿瑟·诺海恩验明尸体;
魏南特仍下落不明**

诺拉在我身后近旁悄声说:“我留多萝西跟咱们一起吃晚饭,对那个孩子好一点,”——诺拉 26 岁——“她心情坏极了。”

“一切听你的。”我转过身来。多萝西正在房间那边对奎恩说的什么话哈哈大笑。“可你要是给卷入别人的麻烦事里,可别指望我会吻你的伤口。”

“不会的。你真是可爱的老傻瓜!现在先别在这儿看报啦。”诺拉从我手中夺去那张报纸,把它塞在收音机后面。